

上海顺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基于公司自身经营发展以及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主动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该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0 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控股股东或其指定第三方将与异议股东进一步洽谈，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收购，收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异议股东所持股份数量以公司终止挂牌时，公司《股东名册》记

载的信息为准。”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的期限为自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之日后 10 个自然日止。

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以书面形式现场或邮寄的方式向公司提交股份回购申请，提交书面申请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雷文敏

电话：15921521102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 38 号 3 楼

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故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顺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19 日